

致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主席，議員們：

本人乃前駕駛學院導師團體代表吳超宏！曾出席2013年7月19日立法會交通事務會議。

現本人代表前駕駛學院導師團體，致函立法會，投訴運輸處對駕駛訓練政策多次失誤！官商勾結！不監管及縱容香港駕駛學院多次單方面違反僱傭合約，無理解僱，經過運輸處嚴格考核擁有駕駛導師執照的駕駛導師。

更多次配合香港駕駛學院考核新導師！以達到低薪招聘取替舊導師。

侵犯人權

剝奪前學院駕駛導師的資歷，經驗！拒絕被無理解僱的駕駛導師續回自己本身的駕駛導師執照！三年過後以該執照持有人，未有續期為由，而扼殺學院導師資歷，經驗，更銷毀其駕駛導師執照資格！剝奪導師的知識產權！

犧牲及損害公眾利益

運輸處不單對政策失誤，行政失當，不敢面對，不作糾正，更為掩飾，卸責！犧牲公眾利益！製造假公平，假公正！

在2000年後更改條例！推出新教車師傅在街外授課！用行政手段，扼殺，壓制有資歷，有經驗而被無理解僱的前學院導師復業！設下陷阱！導致公眾學車人士，一不小心，遇上缺乏經驗新師傅授課，在不知情下被騙，蒙受金錢時間及精神上的損失！運輸處，難辭其咎！

運輸處至今，從未對被官商勾結，無理解僱的前學院導師作過任何交待！及將問題解決！！而且不聞不問，任其自生自滅！！！！

現本人以前駕駛學院團體，資歷認可召集人！要求立法會主持公義！為公眾學車人士權益！要求運輸處歸還被無理解僱及退休的前學院導師資歷和經驗！及發還駕駛導師執照。

(函件內容可公開傳閱)

2014年2月21日

前駕駛學院導師團體

資歷認可召集人

吳超宏

聯絡電話：